

证券代码：872882

证券简称：瀛海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宁夏瀛海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魏立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暂不对2023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宁夏瀛海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现任全体董事由公司控股股东宁夏瀛海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提名，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全体董事均曾在宁夏瀛海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或子公司长期任职，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影响，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此议案。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现任全体董事由公司控股股东宁夏瀛海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提名，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全体董事均曾在宁夏瀛海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或子公司长期任职，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影响，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此议案。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瀛海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宁夏瀛海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